

从周秦对比看秦统一政权合法性建构的缺陷

文/张鹏

摘要：公元前221年，秦王嬴政灭齐国，正式结束了天下分权而治的局面，完成了统一六国的大业，从此结束了春秋以来诸侯割据势力混战的局面。而建立第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之后，迫在眉睫的是巩固政权，为此，秦王嬴政进行了一系列统一政权合法性建构的努力，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虽然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由于缺乏经验且急于求成，在统一政权合法性构建的过程中存在着很大的缺陷和不足。秦始皇为加强中央集权，集政、军、经在一人手中，崇武尚暴，采用激进的方式统一民众思想，忽视了文化的力量，也没有“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的历史经验，仍以当初征服六国的方式治天下，所以在短短存在了15年之后，秦朝走向了灭亡。

关键词：秦始皇；秦朝；周朝；统一；合法性建构

古往今来，有无数学者对秦朝统一后的政权合法性建构问题进行了详细分析，但是众说纷纭，各持一方，谁也不能给出一个确切的定论，没有人生活在那个时代，没有人具体知道那个时代发生了什么，我们只能在现有知识基础上，尽可能客观地给出自己的见解。秦朝成立以后，为了消除人民之间的芥蒂，打消某些复辟行为，秦始皇开始宣扬六国统一的历史必要性，并逐一指出六国的过失，强调秦行为的正义性；封禅泰山，利用天神控制人们的思想，彰显其不世之功；承上天之水德，负育生万物之使命，并以此为统一政权合法性的理论依据。事实证明，这些工作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秦朝最终还是走向了灭亡，并且是以一个非常快的速度。这就说明这些措施除了有积极的作用，必定也存在很大的缺陷。本文笔者就秦朝短命而亡、政权合法性建构缺陷如何影响秦朝的统治这些问题进行了客观讨论，并与周朝政权合法性建构进行对比。

一、秦朝在统一政权合法性建构的过程中，具有重祖先而忽天轻民的特点

在秦朝总共存在的15年里始终进行着统一政权的合法性建构，统一六国后秦始皇曾说：“朕统六国，天下归一，筑长城以镇九州龙脉，卫我大秦、护我社稷。朕在，当守土开疆。扫平四夷，定我大秦万世之基。朕亡，亦将身化龙魂，佑我华夏永世不衰！”短短几句话就将统一六国的正义性和必要性表达了出来，更是塑造了自己一统天下的英雄伟岸形象。他将秦灭六国一统天下的壮举归结于自己的深谋远虑，以及军队的强大和祖先的庇佑。

与此截然相反的是西周时期“敬天保民”的思

想，他们认为“上天”只把统治人间的“天命”交给那些有“德”者，一旦统治者“失德”，也就会失去上天的庇护，新的有德者即可以应运而生，取而代之，作为君临天下的统治者应该“以德配天”。这从理论上为“武王伐纣，以周代商”的历史提出了合理的解释。“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周公认为天命是政权合法性的根本，他曾在《大诰》中提到：“予惟小子，不敢替上帝命。天休于宁王，兴我小邦周。”周公用“民情可见”的观点解释天命，天命在逻辑上是可知的，这标志着人们认识水平的进步，在对待天命的态度上，周公主张既要敬从天命，又不能盲目地依赖天命，甚至明确地提出“天不可信，我道惟宁”，这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中国古代政治思想的发展方向。在《召诰》里，周公说：“肆惟王其疾敬德！王其德之，用祈天永命！”可见，周公在用“以德配天”来说明西周政权的合法性。敬天保民的思想核心是保民，这标志着这一时期统治阶级对于民众的力量已经有所认识。周公认为，“保民”即为顺应民意，而民意则为天意，得民心即为得天意，有了天意也就有了政权的合法性，在《无逸》中，周公曾说：“文王卑服，即康功田功。徽柔懿恭，怀保小民，惠鲜鳏寡。自朝至于日中昃，不遑暇食，用咸和万民。”以此来劝勉文王关怀爱护百姓，在敬天保民的思想的指导下，西周初期实行了社会秩序的稳定。敬天保民思想奠定了周代初期政治发展的理论基础。

秦朝在构建政权合法性的过程中，并没有把上天放在一个很重要的地位，而是极力推崇祖先，当然秦始皇极力推行祖制很大程度上是为了向世人证明自己皇权来历的正当性与合法性，此外也可以起到提醒世

人自己的统治决心，政策在后世万代都不可以轻易修改。他在巡游结束后反复强调自身所制政策均为遵从先辈的旨意，在实现他的宏图伟志灭掉六国之后，后代也应当效仿祖先，不能擅自修改祖制，这种思想在当时可以起到稳定社会秩序，保证官员上下一心的优点，却给秦朝制度的调整造成了壁垒。

二世胡亥通过政变获得皇位，他为了巩固皇权，在即位后的第一件事情便是在百官钱推行宗庙祭祀制度，“群臣以礼进祠，以尊始皇庙为帝者祖庙”，可以看出二世对宗庙制度进行了一定程度的改革，主要表现在：首先，为秦始皇设极庙，天下人不能高出他的祭祀礼制；其次，将秦始皇以前的祖先列为“群臣”，效仿西周的七庙制度，其目的显而易见也是为了彰显皇权的不可侵犯性以及尊贵性。鲍威尔指出，在以往的社会中，统治者为了获取统治权的稳定性，并不会直接向人民群众进行许诺，而是将其与宗教信仰联系在一起，这种观念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需要统治者去慢慢“熏陶”。

二、在分析六国何以灭亡的原因上，表现了崇武尚暴的倾向

西周为了巩固自身的统治权，倾向于将民众作为主要的位置，强调要施行仁政，保证人民群众在推动社会进步中的核心作用，不能苛捐杂税，而应当爱民，统治者不应当沉迷奢华，放松对朝政的治理。这些思想有利于形成对统治者统治行为的规范作用，提示统治者要承担起为民为国的责任，这对政权的稳定以及民生将产生积极的作用。而秦朝则忽视了人民在推动社会进步以及维护国家政权中的中心作用，受法家思想的影响，秦朝仍然通过“敬畏”来桎梏人民群众的思想，这从秦始皇总结统一六国的原因时可以看出，他认为“兴兵诛暴乱”是其建立政权的关键，他将人民作为实现自己政治理想的工具，这毫无疑问是对人民群众力量的轻视与冷漠。秦朝统一后，仍大兴土木不顾及人民群众的感受，这为农民起义埋下了伏笔。

周朝在灭商在全国建立起统治地位时也对商朝灭亡的原因进行了深刻的反思，周武王在进攻商朝时指出，“今商王受惟妇言是用，昏弃厥肆祀弗答”，纣王即使任用罪犯也不会任用自己的兄弟。之后随着时代的发展，纣王贪图享乐，不尊重自己的祖先是导致商朝失去统治地位的重要原因。其实周朝对商朝灭亡原因的分析蕴含了自身的政治理想，这种思想对增强统治者的忧患意识以及勤政利民具有重要的意义。秦统一之后，随着政治特点的变化出现一些对政权合法性进行质疑的声音实为正常，但秦统治者以暴力手段

来消除这些不同的“声音”，并将这种手段应用到思想领域，焚书坑儒之后，统治者不仅不会接收到人民群众中反对的声音，那些有利于国家政治建设的建议也会被埋没。

三、对历史规律总结不足，缺乏清晰的历史定位

每个朝代在建立政权时都会对以往政权灭亡的原因进行分析，以此来肯定自身政权的正当性。周朝分析了商朝统治者犯下的恶行，从而招致上天的厌恶。不仅如此，周朝还对夏朝失去统治地位的原因进行了系统的分析。秦始皇在灭掉六国之后，指出，夏商周三代的历史都是不需要进行了解的，“今陛下创大业，建万世之功，固非愚儒所知，且越言乃三代之事，何足法也”，秦始皇自此认为自身政权已经早已经超越了历史的兴衰，做起了万世江山的美梦。对历史定位的不清晰，对统治者的行为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历史成为其自我陶醉的载体，基本的政治理性已经完全丧失，缺乏对历史经验的总结，导致秦朝统治者不受政治约束，也是导致秦国灭亡的重要原因。

四、结语

为了建立合法政权，各朝的统治者都付出了巨大的努力，但与周朝相比，秦统治者在政治建设以及思想建设中存在巨大的缺陷。

参考文献：

[1]王绍东.论秦始皇的自我历史定位及其影响[J].西安财经学院学报,2015(6):90-93.

[2]张功.秦朝“政治记忆”的重塑与政权合法性建设:以秦始皇诏令刻石为线索[J].华中国学,2019(01):23-31.

作者简介：张鹏（1995—），男，汉族，广东五华人，博士研究生在读。

（作者单位：菲律宾黎刹（国父）大学）

